证券代码: 430416 证券简称: 地林伟业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#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

2018年6月30日

#### (二)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:

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 式的通知》 财会〔2017〕30 号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:

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 财务报表格 式的通知》财会〔2018〕15 号相关规定。

#### (三)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 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 度一般 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财会〔2018〕15 号要求,公司相应变更报表格式。

#### 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于 2018年8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票。

# 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,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,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# 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,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,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## 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无法追溯调整的/不采用追溯调整的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,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 2018 年 6 月 30 日开始,不涉及追溯调整事项,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,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:
- (二)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日